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证券投资概述

为拓宽公司投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经2013年3月14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出售目前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获得的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证券投资本金都控制在人民币3000万元之内，本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0个月内有效。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决策、执行和控制、账户管理、资金管理、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并严格遵照执行。关于证券投资事项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13年2月2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2014年证券投资损益情况

2014年度公司证券投资的账面收益为人民币195,813.03元。

三、2015年证券投资计划

2015年，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加强证券市场分析和调研,审慎投资，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3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